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0-011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和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的议案》,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股份总数由230,066,649股增加至236,376,649股,注册资本相应由230,066,649元增加至236,376,649元。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4月10日,经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已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05490919 6
2、名称: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法人商事主体【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住所: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路2508号
5、法定代表人:刘鸣鸣
6、注册资本:贰亿叁仟陆佰叁拾柒万陆仟陆佰肆拾玖元整
7、成立日期:2001年12月24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经营场所、投资人信息、年报信息和监管信息等请至厦门市商事主体登记及信用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审批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300737 证券简称:科顺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7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65,019.36万元—84,525.17万元	65,019.36万元
	同比增长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517.50万元—3,776.26万元	4,195.84万元
	同比下降10%-40%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能力提升,销售规模扩大,市场开发力度加大所致。
(二)公司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有所下滑的主要原因系:
1、公司报告期内实施了原材料沥青的套期保值业务,受国际原油短期内暴跌影响,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出现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合计约-2300万元。
2、上年同期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合计约1500万元。
(三)报告期内,公司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18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0-18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总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6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该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公司根据上述决议,择机购买了相关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2020年4月9日,公司出资3000万元,向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华林证券满江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E50447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中国证监会允许集合计划投资的金融产品,包括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现金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集合计划投资的其他投资品种。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4.80%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0年4月10日
6、产品到期日:2020年11月24日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华林证券无关联关系。

(二)2020年3月31日,公司出资500万元,向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长江证券收益凭证长江宝679号
2、产品代码:SKF679
3、产品类型:本金保障
4、产品主要投资范围:补充营运资金。
5、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3.20%
6、产品收益起始日:2020年4月2日
7、产品到期日:2020年5月11日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长江证券无关联关系。

(三)2020年3月27日,子公司武汉雅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安投资”)出资1000万元,向国泰君安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国泰君安君享年华债券FOF60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953716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本计划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管理计划,包括券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及基金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计划金融机构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还可以投资证券证券投资私募基金、公募基金(含封闭式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ETF、LOF基金)、现金、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和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逆回购、同业存单等货币类资产。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4.40%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0年3月28日
6、产品到期日:2020年9月21日
7、关联关系说明:雅安投资与国泰君安无关联关系。

(四)2020年3月24日,公司出资2000万元,向长江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1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半年期439号产品
2、产品代码:89991EP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本集合计划投资范围包括: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类资产、债券正回购、权益类资产、股票质押回购交易以及其他法律法规或政策许可投资的品种。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4.20%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0年3月25日
6、产品到期日:2020年10月12日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长江证券无关联关系

(五)2020年3月24日,雅安投资出资300万元,向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金鑫益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主要投资范围: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挂牌交易的债券,辅以货币市场工具进行流动性管理。
3、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4.0%
4、产品收益起始日:2020年3月24日
5、产品到期日:2020年7月7日
6、关联关系说明:雅安投资与中金公司无关联关系。

(六)2020年2月24日,公司出资3700万向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银河水星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GS0621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本计划投资于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证券资产管理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投资的现金、银行活期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收益凭证、债券回购、货币基金、债券型基金、分级基金A份额(优先份额)、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含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含非公开公司债)、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4.80%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0年2月25日
6、产品到期日:2020年8月24日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银河证券无关联关系。

(七)2020年2月24日,公司出资3086.1041万元,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国元元赢2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主要投资范围:(1)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国债、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非公开)、各类金融债(含次级债、混合资本债)、可转债(含分离交易可转债)、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如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等债券类产品。(2)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现金、逆回购、货币基金等。(3)其他:资产证券化产品等。
3、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4.20%
4、产品收益起始日:2020年2月24日
5、产品到期日:2020年9月7日
6、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国元证券无关联关系。

(八)2020年2月21日,公司出资500万元,向长江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乐享收益30天399号
2、产品代码:89701W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本集合计划投资范围为中国证监会允许集合计划投资的金融产品:银行存款、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固定收益类投资品种、交易所股票质押回购(作为资金融出方)以及其他法律法规或政策许可投资的证券品种。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3.70%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0年2月24日
6、产品到期日:2020年3月30日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长江证券无关联关系

二、可能存在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进行风险投资可能面临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金融市场波动风险、收益回报率不可预期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具体来说,风险投资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投资资产价值可能因市场波动而大幅贬值,从而拖累公司业绩;
2、公司对投资方向或投资产品的判断可能出现失误,导致所投资资产的收益达不到预期,甚至可能危及本金安全;
3、投资期限结构可能搭配不合理,或受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的影响,导致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4、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导致的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制度要求制定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风险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必要规定。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2、必要时将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实战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风险投资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
3、采取适当的分散投资决策、控制投资规模等手段来控制投资风险;
4、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在保证生产经营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安排配置投资产品期限。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签约方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承诺保本	年预期收益率%
1	广发多添富3号X181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广发证券	资管计划	3000	2019.9.18	2020.4.22	否	4.90
2	广发多添富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广发证券	资管计划	3000	2019.10.9	2020.5.6	否	4.70
3	国泰君安期货天鑫宝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国泰君安	资管计划	800	2019.10.25	2020.7.25	否	5.20
4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一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长江证券	资管计划	3000	2019.12.10	2020.4.13	否	4.50
5	国元元赢2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国元证券	资管计划	3050	2020.1.10	2020.4.13	否	4.40
6	广发多添富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广发证券	资管计划	3000	2020.1.15	2020.7.15	否	4.75
7	银河盛汇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河证券	资管计划	3000	2020.2.14	2020.7.13	否	4.50
8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1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长江证券	资管计划	3000	2020.2.20	2020.6.22	否	4.20
9	国元元赢2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国元证券	资管计划	3086.1041	2020.2.24	2020.9.7	否	4.20
10	银河水星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河证券	资管计划	3700	2020.2.25	2020.8.24	否	4.80
11	中金鑫益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金公司	资管计划	300	2020.3.24	2020.7.7	否	4.0
12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1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半年期439号产品	长江证券	资管计划	2000	2020.3.25	2020.10.12	否	4.20
13	国泰君安君享年华债券FOF60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国泰君安	资管计划	1000	2020.3.28	2020.9.21	否	4.40
14	长江证券收益凭证长江宝679号	长江证券	资管计划	500	2020.4.2	2020.5.11	是	3.20
15	华林证券满江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华林证券	资管计划	3000	2020.4.10	2020.11.24	否	4.80
累计未到期余额				35436.1041				

截至公告日,使用目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约为35436.1041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43%。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504 证券简称:弘高创意 公告编号:2020-005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332.54%—421.97%	盈利:559.05万元
	亏损:1,800万元至1,300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公司上下游企业复工延迟,物流及人员流动受阻,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04 证券简称:弘高创意 公告编号:2020-006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等相关规定,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2020年第一季度订单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新签订单金额	已中标未签约订单金额	截至报告期未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金额
装修业务	4,752.66	27,891.72	220,827.83
设计业务	22.27	95.00	28,966.13
合计	4,774.93	27,986.72	249,793.96

注: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787 证券简称:华源控股 公告编号:2020-016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志聪先生的通知,获悉李志聪先生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补充质押开始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李志聪	是	3,100,000	2020年4月7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9%	补充质押
合计	-	3,100,000	-	-	2.69%	

李志聪先生本次质押是对2018年4月4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的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相关补充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李志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5,153,87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11,029,142股的37.02%;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3,830,000股,占李志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0.69%,占公司总股本的7.6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炳兴先生、陆杏弥女士及其子李志聪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8,608,1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00%;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额为41,330,000股,占合计所持股份的26.06%,占公司总股本的13.29%。
(备注:上述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计算)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0-040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3月营业收入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简报所载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0年3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569,517,259.28元,较去年同期的合并营业收入增加53.25%,较2月合并营业收入环比增加108.02%。

公司2020年1至3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612,768,819.25元,较去年同期的合并营业收入减少0.81%。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09 证券简称:天广消防 公告编号:2020-038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100.00%—103.00%	盈利:2,000.00万元
	亏损:0万元至60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消防设备销售业务,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主要销售市场湖北省、意大利、伊朗等地区的销售业务受到较大影响,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减少。
2、公司参股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天广中茂,股票代码:002509)2020年1月2日、1月3日、1月6日、1月7日、1月8日、1月9日、1月10日、1月13日、1月14日、1月15日、1月16日、1月17日、1月20日、1月21日、1月22日、1月23日、1月24日、1月27日、1月28日、1月29日、1月30日、1月31日、2月3日、2月4日、2月5日、2月6日、2月7日、2月10日、2月11日、2月12日、2月13日、2月14日、2月17日、2月18日、2月19日、2月20日、2月21日、2月24日、2月25日、2月26日、2月27日、2月28日、3月2日、3月3日、3月4日、3月5日、3月6日、3月9日、3月10日、3月11日、3月12日、3月13日、3月16日、3月17日、3月18日、3月19日、3月20日、3月23日、3月24日、3月25日、3月26日、3月27日、3月30日、3月31日、4月1日、4月2日、4月3日、4月7日、4月8日、4月9日、4月10日连续十个交易日涨停,公司股票交易属异常波动情况。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12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0-026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20年第52次工作会议对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075 股票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36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4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4月7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4月7日)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587,871,726	26.64
2	李非文	132,200,000	5.99
3	朱峥	96,000,000	4.35
4	李强	96,000,000	4.35
5	燕卫民	79,536,000	3.60
6	孙露洁	44,000,000	1.99
7	刘本忠	32,570,030	1.48
8	方文艳	30,002,000	1.36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240,341	1.19
10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5,200,000	1.14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4月7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587,871,726	26.64
2	李非文	132,200,000	5.99
3	朱峥	96,000,000	4.35
4	李强	96,000,000	4.35
5	燕卫民	79,536,000	3.60
6	孙露洁	44,000,000	1.99
7	刘本忠	32,570,030	1.48
8	方文艳	30,002,000	1.36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240,341	1.19
10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5,200,000	1.14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0-021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非职工代表监事张慧丽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慧丽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张慧丽女士辞去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张慧丽女士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慧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张慧丽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监事会对其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300800 证券简称:力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8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合科技”)于2020年4月7日晚间披露了《利润分配暨高送转预案的公告》,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每10股转增10股(以下简称“本次转增”)。于2020年4月8日晚上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180号)。公司董事会对此高度重视,对相关事项认真作了核查,现对关注函关注的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1.请结合目前经济形势、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阶段、公司基本面及发展规划、“经营情况稳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具体的依据及客观数据材料等,说明推出高送转方案的主要考虑、合理性及必要性,本次高送转是否与公司业绩及未来的成长性相匹配,并核实说明公司是否存在通过高送转炒作股价的情形。

公司回复:

一、目前经济形势、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阶段、公司基本面及发展规划、“经营情况稳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具体的依据及客观数据材料

(一)目前经济形势、行业特点和发展阶段

公司是先进的环境监测仪器制造商,以自主研发生产的环境监测仪器为核心,为客户提供自动化、智能化的环境监测系统及运营服务。公司主营业务为环境监测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及运营服务,公司主营产品包括水质监测系统、空气/烟气监测系统和环境监测信息管理系统,并为客户提供环境监测系统的运营服务。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环保、市政、水利等具有环境监测需求的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及受环保部门重点监管的污染源企业的环境监测。生态环境保护属于我国各级政府的基本公共服务职能,环境监测作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2020年伊始,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公司完善防控措施,筹措防疫物资,科学合理调整工作计划,全力确保复工安全。截至3月底,公司的各项经营工作基本恢复正常,在此期间的业务开展、项目执行受到一定的影响,外部发展环境确实出现一些不利因素。2020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关键年,持续改善生态环境、实现高质量发展是各级生态环境保护部门的共识,环境监测是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顶梁柱”和“生命线”,属于环境保护基础能力建设,随着疫情的逐步控制,全国复工复产取得了重要进展,经济社会运行秩序加快恢复。

2020年1月,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强调要“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持续打好碧水保卫战”、“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完善生态环境监测体系;2月,生态环境部审议通过了《生态环境监测条例(草案)》,明确了自动监测设备获取的监测数据,可以作为环境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的依据,为在线监测明确了法律地位;特别是2020年3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其中专门一节,指出要“强化监测能力建设。加快构建陆海统筹、天地一体、上下协同、信息共享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实现环境质量、污染源和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推进信息化建设,形成生态环境数据一本台账、一张网络、一个窗口。加大监测技术装备研发与应用力度,推动监测装备精准、快速、便携化发展”。国家对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环境监测要求不断提高,政府对环境监测能力建设的需求迫切。

同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评价方法的制定和统一将有利于我国环境监测市场的有效监管和合理引导,促进环境监测设备行业向着以技术发展为导向的良性市场竞争发展,提升我国环境监测设备行业整体的技术水平,形成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环境监测设备和运营服务供应商,促进了行业良性发展。公司作为行业为数不多采用自动监测仪器和系统集成自主研发、整装销售模式的研发、生产、销售企业,在自动监测仪器和集成自主研发、应用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有效保障了产品质量和性能,确保了监测数据可溯源性和监测系统运行的稳定性,保证了环境监测数据的“真、准、全”,多种监测设备和系统在与同类仪器技术评比中表现突出,市场认可度较高。

(二)公司基本面及发展规划

公司坚持以自主创新为主的技术发展战略,重视研发投入,依托成熟的研发团队和多年来的现场应用经验,形成了较强的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优势,截至2019年末,公司拥有有权专利共220项,其中发明72项、实用新型144项、外观设计4项,软件著作权26项。曾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等多项重要的技术奖项。

在水质监测设备市场领域,公司具有突出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自2002年起即开展了水质监测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并坚持以自主创新为主的技术发展战略。公司获得国家发改委批复牵头建设“水环境污染监测先进技术与装备国家工程实验室”和湖南省科技厅批复建设“湖南省环境自动监测仪器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协助环保部门参加了20余次全国性重大环境事件的应急监测工作或重大活动的监督性监测工作,多次获得生态环境部专函致谢,承担了较多的国家及各级环保部门地表水水质监测建设项目,积累了丰富的水质监测系统建设、管理、数据应用经营,在水质监测领域中的技术和品牌得到了较广泛的市场认可。

公司在气体监测领域市场份额较小,但相关技术和产品储备充足,公司紧跟当前市场需求的热点问题,实施差异化市场竞争策略。公司是中科院牵头的“大气环境污染监测先进技术与装备国家工程实验室”的共建单位,针对空气污染物源解析监测需求,公司自主研发了颗粒物成分监测及臭氧前驱体成分系统,可实现颗粒物水溶性离子、臭氧前驱体等组分的监测,通过组分的数据与常规污染物数据进行比较和变化趋势分析,对污染物具体成分变化及来源进行分析,取得了较好的效果。针对空气质量网格化监测,公司采用固定监测点与移动监测点相结合的方式,通过超级站、常规站、微型站、污染物组分站结合,扩大了监测区域、提高了时空分辨率技术,技术准确分析污染物组分及来源。在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监测方面,可以连续监测VOCs、苯系物、甲烷/非甲烷总烃以及不同工艺排放的特征有机物等。2019年,空气组分监测站、网格化产品、VOCs等新产品均已有良好的市场应用,将来有望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

公司从贴近市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角度出发,在全国设立了东北、华北、西南、华中、华东、华南、西北共7大业务区域,组建了经验丰富、技术力量雄厚的运营服务团队,建立了较为系统、完善的市场推广和运营服务体系,能够高效获取和分析客户需求,实现技术、产品向目标客户的定制化方案转化,并为公司客户提供高标准的运营服务,有利于公司的市场开拓、售后服务及品牌建设,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此外,前瞻性业务思维与自主研发创新能力的结合,也保持了公司在优势业务领域的领先地位。随着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在运营服务、销售、研发、生产等方面的综合实力还将得到有效提升。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增强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完善运营服务体系,加强在水质监测系统、空气/烟气监测系统的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发展运营服务和环境监测监管软件开发业务,巩固和提高在环境监测领域内的行业地位,开拓第三方检测市场,建立完整的环境监测业务体系,致力于发展成为环境监测领域一流的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

(三)经营情况、未来发展前景的依据和数据材料

2019年水环境监测政策密集落地。2019年1月,多部委联合印发《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计划》,制定实施长江经济带排污口监测体系建设方案。落实水环境质量监测预警办法,对水环境质量达标滞后地区开展预警工作。2019年1月,生态环境部启动渤海地区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要求以改善渤海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扎实做好“排查、监测、溯源、整治”四项任务。2019年3月,生态环境部印发《地下水污染防治实施方案》,提出要建立地下水环境监测体系,完善地下水环境监测网,构建全国地下水环境监测信息平台。2019年5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地级及以上城市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排名方案(试行)》,将定期对根据地级及以上城市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监测结果,对水环境质量进行排名工作。

空气监测方面,2019年4月,生态环境部印发《2019年地级及以上城市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监测方案》。要求全国337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均要开展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NMHC)和VOCs组分指标监测工作。2019年6月,生态环境部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提高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加快推进重点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环境空气质量VOCs监测工作,重点区域2020年年底前基本完成。

进入2020年,1月,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强调要“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持续打好碧水保卫战”、“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完善生态环境监测体系;2月,生态环境部审议通过了《生态环境监测条例(草案)》,明确了自动监测设备获取的监测数据,可以作为环境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的依据,为在线监测明确了法律地位;3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其中专门一节指出“强化监测能力建设”。国家在生态环境保护的目标没有改变,力度仍在加强。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环境监测仪器专业委员会发布的《2018年环境监测行业发展概述及发展展望》、《2019年环境监测行业发展评述和2020年发展展望》同样指出,2019年,我国环保政策密集出台,大气治理成果持续巩固,水治理重要性不断提升,固废监管力度加严,气、水、土相关的监测要求上了一个新台阶,为环境监测行业带来新机遇。2020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各地政府和企业面临环境治理成效考核压力,环境监测需求相应增加,市场增长空间较大。环境监测任务逐步向生态状况监测和环境风险预警领域拓展;从常规理化指标监测向有毒有害、生物、生态指标监测拓展,将促进细分技术领域专业化发展。在水质监测方面,随着省控水质监测网络的建设、长江大保护、黄河大保护等行动规划的稳步推进,水环境监测市场空间巨大,预计小型/微型水质监测站的市场占比将大幅增长。在空气监测方面,国家空气站多建于2013-2015年间,根据《国家空气监测城市站运行管理规定》提出的5-8年设备更新换代周期推断,2020年空气站设备更换市场将逐步启动。

近年来,公司业务收入逐年提升,2017-2019年,营业收入分别为36,936.93万元、61,337.84万元和73,447.00万元,净利润分别为7,762.77万元、18,070.08万元和22,999.79万元,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较快增长。

二、推出高送转方案的主要考虑、合理性及必要性,本次高送转是否与公司业绩及未来的成长性相匹配

(一)净利润的变动情况

近年来,公司各项业务保持良好增长态势,2017-2019 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复合增速为72.13%;2017-2019 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1.29元、3.01元、3.63元,均高于1元。公司2019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999.79万元,同